

# 关于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新光维医疗”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辅导工作小组由沈俊、郭榕榕、韩佰洋、徐路、李甲森、忻宇阳、王依冬、吴殷楠、刘佳昕、曹若莹、段筱涵组成。

相关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且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第一期）辅导工作自2022年11月10日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新光维医疗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采用一对一的访谈或多人座谈等形式、直接进行沟通，解答疑问；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4、对新光维医疗截至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业绩情况及规范运营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并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公司基本情况的了解。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在前期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继续准备辅导相关的尽职调查清单，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新光维医疗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业务和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监高信息、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基础资料；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和分析；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访谈或座谈形式的辅导培训工作；辅导工作小组后期将继续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开展专项问题核查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 **2、通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加强对公司基本情况的了解**

通过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规范运营情况。

####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中介机构专题协调会，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在各方面规范运作。

#### **4、针对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协助公司指定募集资金投向计划**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向公司详细介绍了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安排提出了建议。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专业证券服务机构，在法律和财务方面能很好地配合配合辅导机构共同对辅导对象开展尽职调查，督促辅导对象进行规范整改，实现计划中的辅导目标。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本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对新光维医疗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新光维医疗、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 **1、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新光维医疗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 **2、明确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规划**

辅导工作小组针对公司业务发展和规划事项，查阅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与核心高管人员进行了初步沟通，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分析公司的战略定位及发展思路是否符合行业情况。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辅导工作小组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明确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具体计划及实施方案。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实**

针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实事项，辅导工作小组协助公司结合经营状况及发展目标、战略定位，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方向提供指导及建议，协助公司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类型、规模及具体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辅导工作小组督促公司落实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

## 2、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完善

针对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事项,辅导工作小组协同会计师、律师持续为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提供建设性意见,并持续跟进问题解决进度。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为沈俊、郭榕榕、韩佰洋、徐路、李甲森、忻宇阳、王依冬、吴殷楠、刘佳昕、曹若莹、段筱涵,同时可根据工作进展,适当增加辅导人员。

### (一) 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中金公司将进一步全面核查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对相关会议召开程序、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补充并提出整改建议,指导公司进一步规范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将相关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并监督其执行的有效性,进一步协助公司完善整体运营情况。

### (二) 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中金公司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地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其重点解决。

### (三) 组织集中授课及辅导学习

中金公司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结合最新监管政策与辅导要求,系统地整理辅导培训材料,指导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系统学习,并对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一定课时的集中授课。

(全文结束)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沈俊

沈俊

郭榕榕

郭榕榕

韩佰洋

韩佰洋

徐路

徐路

李甲森

李甲森

忻宇阳

忻宇阳

吴殷楠

吴殷楠

王依冬

王依冬

刘佳昕

刘佳昕

曹若莹

曹若莹

段筱涵

段筱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1月9日